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25,911,06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5.05%）的股东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计划在 2017 年 5 月 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以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减持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拟减持不超过 500 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 0.97%）。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的名称：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截至公告之日，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5,911,06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5%，全部为无限售流通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 1、减持目的：为筹措经营及发展资金。
- 2、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 3、拟减持数量和比例：拟减持不超过 500 万股，占北方国际总股本 0.97%。
- 4、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市场价格确定。
- 5、减持期间：自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择机进行。

6、减持方式：大宗交易、集中竞价或者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减持方式。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三、其他相关事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具有不确定性，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二）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将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进行股份减持并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四、备查文件

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拟减持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7日